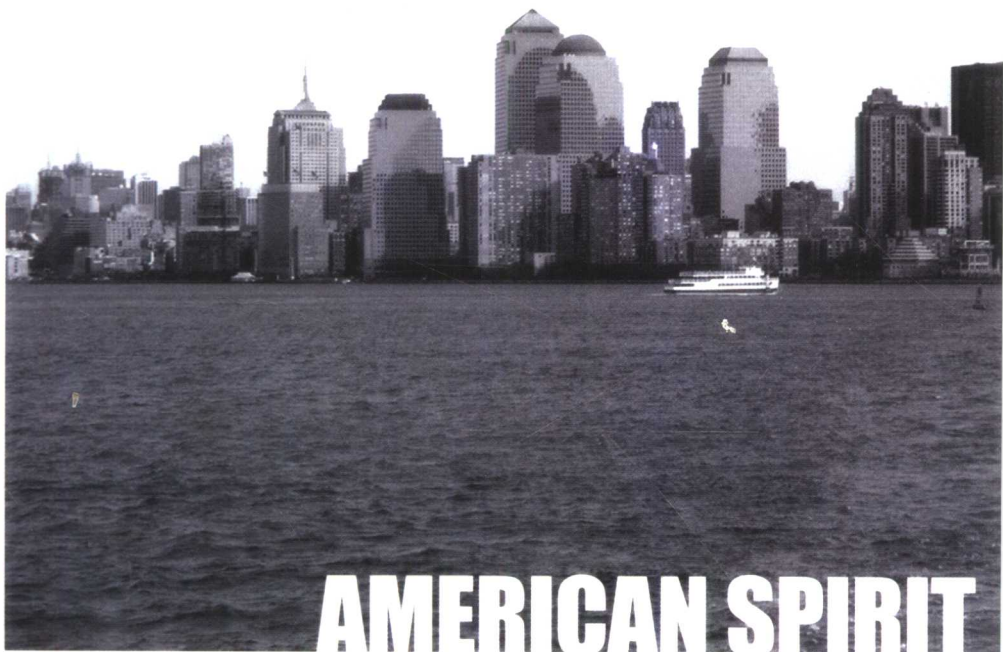




AMERICAN SPIRIT

我看美国精神

My Thoughts on the American Spirit

从牛仔文化、“911”到断背山，述及美国男人、美国女人和美国移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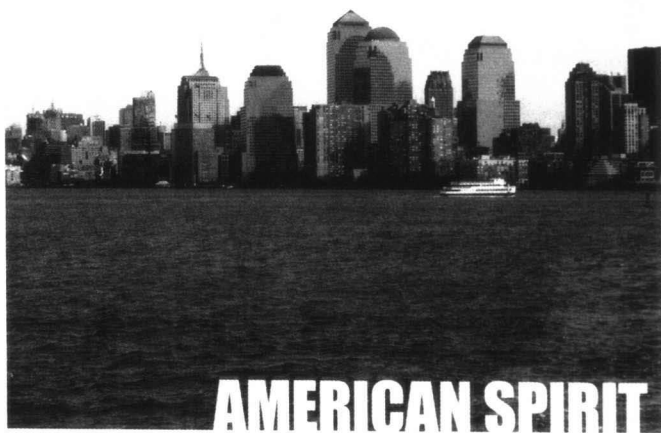
美国耶鲁大学第一位华裔系主任孙康宜教授深入思考，精心撰述，以时事为基础。

从女性与移民的角度透视美国文化与精神。

孙康宜 著

1267
584

2007



AMERICAN SPIRIT

我看美国精神

My Thoughts on the American Spirit

孙康宜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看美国精神/孙康宜著.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

ISBN 978-7-300-08076-5

I. 我…

II. 孙…

III. 文化—研究—美国

IV. G17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60298 号

本书由台北九歌出版社授权印行



我看美国精神

孙康宜 著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发行热线:010-88879833

编辑热线:010-88879860

网 址 <http://www.longlongbook.com>(朗朗书房网)

<http://www.crup.com.cn>(人大出版社网)

<http://www.ttrnet.com>(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保定市中华美凯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60 mm×230 mm 16 开本

版 次 2007 年 5 月第 1 版

印 张 14.625 插页 2

印 次 200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100 000

定 价 24.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简体版序言

本书的简体版能顺利在中国大陆出版，首先要感谢台湾九歌出版社的蔡文甫、陈素芳、林秀忆等人的支持和努力。当然这也和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诸位同人的热心帮忙有关，我在此也要衷心感谢他们。

六十多年前，当第二次世界大战还在进行中时，我出生于北京。两岁时随父母迁居台湾，再往后又辗转移民美国。浮生奔忙，大半辈子已在美国过去。在这本《我看美国精神》的集子中，所收短文就是有关我多年来身为美国公民的见闻和思考。

首先要说明，本书所写的“美国精神”仅反映了我个人的观点。美国文化千汇万状，且一直都在变化之中；本书所言，不过管窥蠡测，略见一斑而已。如果说书中文字还有其独特的一得之见，那就是我从人文关怀的角度所力图勾绘的“美国精神”。我在美国这个移民国家中经历了做一个移民的酸甜苦辣，因此对新旧移民中某些人物的事迹特别关注，写他们的成就，也正是诉说自己受到的启发。例如，美国移民安德鲁·卡内基（Andrew Carnegie, 1835—1919）的故事尤其令我感动。他一生以自我奋斗、追求人文理想为目标，身为一个举世闻名的富商，每天却活得十分安静质朴，总是不忘读书、不断思考。他曾经说过：“人活着不只需要面包。我亲眼看见有些百万富翁因缺乏人文精神的滋养而面临人性的饥饿；相反，有些所谓的穷人却在精神上

十分富有，远非百万富翁可及。”我以为，这种对于“富有”和“贫穷”的崭新定义乃是最好的一种“美国精神”，也是在金钱变得越来越重要的今日中国，对各位读者特别富有教益的声音。

我的美国朋友理查德·H·布劳德海德 (Richard H. Brodhead) 常对他的学生说：“应当记得，你们所有活动的真正目的是为了求得智慧，不是为了忙碌。”在生活节奏日益加快、很多人都倾向随波逐流的当今世界，如此恬淡的劝诫便显得特别发人省思。它告诉我们，真正有意义的人生应当让我们滋长心灵的丰富，即使此身处于学习和工作的繁忙中，此心也应保持宁静的沉思。在本书中的其他篇章里，我大都是以这种个人亲身的见证来阐释我所认识的一些美国人在日常生活中的态度。

我当然不是说，美国什么都是好的。与其他国家相同，美国也有许多严重的缺陷和危机，其中最受批评的就是日渐轻浮的大众文化。但美国毕竟有其深厚的人文传统，有其对人的基本尊重和关怀，和对工作的严格要求等。因此，我所见证和得益的“精神”也就根植于此深广的传统。

这本书将在我的出生地——北京——出版，令我特别感到欣喜。我希望能从故乡的读者群中得到某种文字上的共鸣。

孙康宜谨识

2007年4月

我看美国（自序）

这本随笔集在九歌出版社出版,要从我和蔡文甫先生的相识谈起。那是在2002年的12月初,我正在台北开会,因为好友李爽学的介绍,我特地腾出一天的时间和蔡先生见了一面。早已从爽学口中得知,蔡先生不但把他的出版发行事业做得很成功,而且好读勤学,出书的同时也在写书。当时蔡先生的自传《天生的凡夫俗子》刚出版不久,我读其书想见其人,就这样在爽学的陪同下,和蔡先生及“九歌”的总编陈素芳一起吃了顿午饭。闲聊中蔡先生顺便向我约稿,我一时开心,信口就告诉他准备写一组文章专谈美国精神的想法。

及至返回美国,我才发现要完成这样一本书并不容易。我在美国做西方汉学的教学和研究,第一要务是写作和发表英文论文,后来又受聘与哈佛的宇文所安(Stephen Owen)一同主编《剑桥中国文学史》,生活突然变得空前忙碌,实在难以抽出时间撰写中文。拟想中的《美国精神》的书稿就这样长期地拖了下来。

然而,蔡文甫先生还是不断来信催稿,有一次甚至语气迫切地说:“盼《美国精神》大作,早日交下付梓至感。”再加上总编辑陈素芳也来电子邮件提醒我、催促我、期盼我早日完稿。如此盛情,竟鼓舞鞭策出连我自己也深感惊奇的精力。几年来,常常在“夹缝”中挤出时间,利用写英文学术文章的间歇,即兴地写起了有关美国精神的

中文随笔。没想到，经过这持续的努力，我逐渐召唤到我的“夹缝缪斯”。常常是在处理日常事务之余，伴着喝咖啡吃巧克力以放松身心的美妙时刻，那“夹缝缪斯”便不期而至，对我“振之以清风，照之以明月”，使我忍不住轻抚键盘，敲打起感性的中文短章。从某种程度上说，这神秘的“缪斯”给了我寄寓情感的愉悦，使我在过于学院的文字操作中多了些感性的体悟。三年半的时间匆匆而过，我居然有了足够的积累，终于完成了这本题为《我看美国精神》的书。

其实，自从20世纪60年代移民到美国以来，“美国精神”一直都是我关心的主题，只因生活事业两忙，很少有机会就这个题目进行深思。现在能借着写这本书的机会，重新思考剖析许多主题，对我个人来说，确实也是一种意外的收获。

在这段几近四十年的漫长移民生涯中，我亲自见证了美国社会的许多变化。首先，我刚来美国时，美国人尚未认同所谓的“多元性”文化价值，但一两年之后，全美国（从西岸开始）突然展开风起云涌的学生运动，无数的婴儿潮青年到处发起反战的示威。总之，在那个年代，我目睹了许多反抗美国“中心”文化的运动——包括黑人的民权运动。当时有不少嬉皮青年崇拜中国的诗人寒山，他们喜欢打赤脚、穿简陋的衣裳，借以表达他们的叛逆情绪。与此同时，女性运动也趁机抬头，以男性为中心的传统文化受到了空前的挑战。1969年凯特·米利特（Kate Millett）出版了她的名作《性政治》（*Sexual Politics*），掀起激进的女性主义浪潮，性别意识升至政治层面，两性关系被看成政治关系。美国女人第一次有了空前的解放（包括性解放）意识和平等的地位，很多女性潜在的才能也因此得到了充分的发挥。然而，这些新的性别意识却影响了目前的男女关系，也把社会引向了新的问题之

中。此外，无数的性骚扰条例和事件也使目前的美国人感到十分困扰。这是当初我们在1960年间所难以想象的。我在本书那篇题为《性骚扰与〈耻〉》的文章中便谈到了这方面的问题。

同时，这些年来美国城市中的暴力事件似乎有增无减。随着多元文化的进展，社会中产生了许多新的摩擦、不满情绪和偏见。学校里工会的逐渐强大也给美国教育界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困扰。

然而，即使美国社会在不断变化，美国人秉持的基本精神，也就是我所强调的“美国精神”却一直能与时为新，根基不变。时至今日，美国人仍喜欢讨论他们所谓的“美国特质”（Americanness）：一种以开国先贤富兰克林（Benjamin Franklin，1706—1790）等人为代表的苦干、朴实、敏捷、积极、主动、热爱公务、勇往直前的精神。根据我多年来的观察，大部分的美国人仍坚持自由和公平的信念。很多美国民众都在努力工作、积极服务，以不同的方式为社会作出力所能及的贡献。特别是为社会捐赠大笔资金的优良风气，最使我感动，这就是我写《捐赠与审美》和《卡内基的阅读精神》那两篇文章的起因。美国人之所以能秉持这样的公德心，显然和他们的移民性格有一定的关系。他们的祖先多半是来自外国的移民——当他们刚抵达美国时，大多身无分文，后来却经过百般奋斗而终于拥有了一切。所以，他们愿意为这个曾经接纳和拯救他们的社会作出贡献，以为回馈。也因为如此，几乎所有的美国父母都向他们的子孙传下了一段动人的移民故事。

本书设法从各个不同的方面来捕捉美国人的精神特质，大部分篇章都以个别的人物或事件为主，因为我相信生动的实例要比理论更有趣，也更令人信服。为了让读者做某种文化上的比较，我还加上了两

篇“附录”——这是因为，这两篇多加的文章都与传统或现代的中国精神有关，足以和美国精神比美。

在撰写本书的过程中，我屡次得到朋友康正果和陈淑平的批评和指正，在此特别向他们致谢。同时，我也要谢谢外子张钦次给我在各方面的帮忙。此外，李爽学、牟岭、唐文俊（Matthew Towns）、周剑岐、廖志峰、陈效兰、张宏生、刘剑梅、王璆玲、钱南秀、黄丽娜等，以及其他许多朋友亲戚也都在关键时刻给了我帮助，我要谢谢他们。还有，收在这里的文章大部分是已先在报章杂志中出现过，后来才略为修改收入本书的。在此我要感谢以下的诸位主编——他们分别是《联合报·副刊》的陈义芝、《世界日报·副刊》的田新彬和吴婉茹、《青年日报·副刊》的李宜涯、《世界周刊》的苏斐玫、《自由时报·副刊》的蔡素芬、《宇宙光》的邵正宏、《书城》的凌越和《万象》的王瑞智。最后，我要再次向九歌出版社的总编辑陈素芳致谢——若无她的屡次帮忙和督促，本书就很难及时问世了。同时，我也对执行编辑陈慧玲献上衷心的感谢。

孙康宜

2006年8月3日

于美国耶鲁大学

目 录

简体版序言	1
我看美国（自序）	3

辑一 美国精神

美国的牛仔文化	3
美国的“寒山”	11
捐赠与审美	22
《耶稣受难记》在美国	29

辑二 美国文化新探

巧克力文化症	39
断背山与罗浮山	45
21 世纪的“全球大学”	53
基督教与美国大学校园	62
“伤逝”的教育	70

辑三 美国男人

“童化”与“教化”	79
我所认识的迪克	90
布鲁姆访谈	101

一个外科医生的人文精神	114
我的美国学生在台湾	125

辑四 美国女人

爱情的化学化	135
“文字流”与“时间流”	146
——论后现代美国女人的读者反应	
两个美国女人的故事	156
性骚扰与《耻》	164

辑五 美国移民

卡内基的阅读精神	173
“快人”夏志清	179
美国学生眼中的张充和	185
我的耶鲁同事苏炜	193
移民精神	199
——一个步行者的游思写作	

附录 另一种文化精神的比较

蔡文甫现象	213
道德女子典范姜允中	2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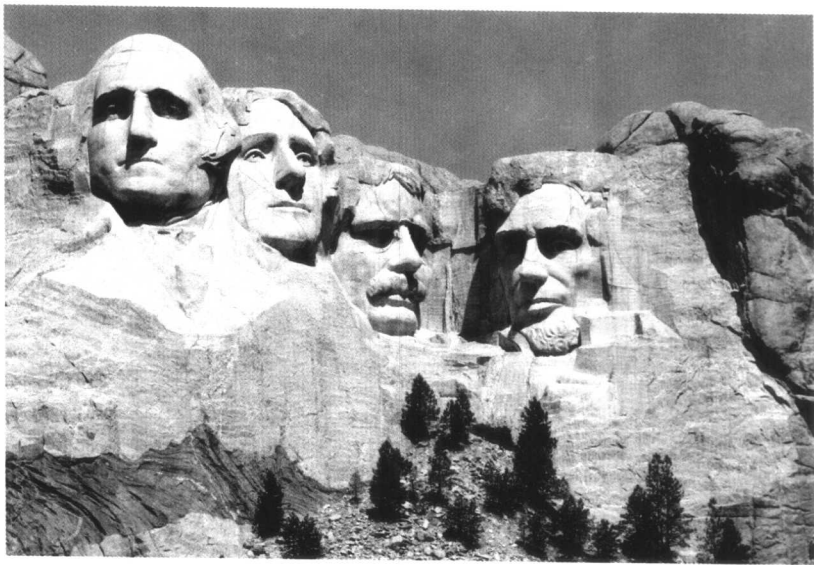
辑 一

美 国 精 神

美国的牛仔文化

美国历史虽然始于东岸，但许多人都说，美国西部的牛仔文化乃是美国精神的最佳代表。最近有机会勤读耶鲁同事霍华德·R·拉马尔（Howard R. Lamar）（1992年上任的前耶鲁校长，也是著名的美国西部史教授）所编的那本既庞大又详尽的《美国西部百科全书》（*The New Encyclopedia of the American West*，1998年由耶鲁大学出版社出版），更加使我相信“牛仔”在美国文化中的重要地位。通常一提起“牛仔”，人们自然就会想起美国“西部”（即密西西比河以西的领域），而“西部”乃美国后来开拓的新领域，它代表着美国人不断前进和冒险的精神。就如拉马尔教授所说：“西部将继续是美国的过去和未来之象征。”换言之，离开西部文化，无法谈所谓的美国精神。

有关牛仔与西部文化，我自己曾经有过一段颇为切身的体验。20世纪70年代初期，我们曾经住在颇为偏远的南达科他州，那儿正是充满牛仔和印第安人的社区，该地并以拉什莫尔山区（Mt. Rushmore）的四总统石像著称。每到周末，我们就去参观当地的农场，故对“牛仔”（其实是农场工人或牧童）的情况知道不少。当时我最感到惊奇的是：原来“牛仔”的实际生活完全不像好莱坞电影里所描绘的那种英雄式的浪漫——他们平日的的生活极其艰苦，白天在太阳底下工作十多个小时，晚间还要照顾牲畜的安全，而且住宿条件极差，工资很低，让人



南达科他州以拉什莫尔山区的四总统石像著称。

看了十分同情。其中不少牛仔工人是印第安人，这一点也与美国电影中经常描绘白人牛仔如何与印第安人厮杀的镜头有所不同。倒是当地那些作秀骑术竞赛（rodeo）中的“牛仔”还多少表现出电影中那种强悍的英雄气概。记得当年我很喜欢看骑术竞赛的作秀，几乎每个月的演出我都准时报到，而且自己经常打扮成“女牛仔”的样子，混在观众中，很是过瘾。最有趣的是，我的一位英文系教授保罗·杰克逊（Paul Jackson）还经常扮演骑术竞赛中的骑手。看他骑在马上，一副无所畏惧的姿态，很是佩服——他骑马速度之快捷令人心惊胆战，仅在刹那间，就已抵达终点，速战速决，何等风光。我当时正在研究美国文学（专攻美国西部作家，如威拉·卡瑟 [Willa Cather]、N·斯科特·摩马代 [N. Scott Momaday] 等），杰克逊教授能在理论和实践上都给我



本书作者于1971年看骑术竞赛的照片。

第一手资料，确实是我的幸运。至今想来，还觉得当年那种“纯西部”的体验是极其宝贵的。

由于受到杰克逊教授的启发，我逐渐学会了如何欣赏西部“牛仔诗歌”。我特别喜欢牛仔诗歌中坦白直率的声音——在那些诗中，我们听到了一群任劳任怨、孤寂而又经常面临生命危险的牛仔工人之心声：

.....

风雨大作，我心惊慌，

只怕领头的牛羊受惊后惊动了整群的牛羊。

要是挡不住狂奔的头牛，

整群牛就狂奔不止，会有很多伤亡。

唉，出生入死的日子呀，

与牛为伍，来日茫茫

.....

以上诗句译自19世纪美国牛仔诗人詹姆斯·巴顿·亚当斯（James Barton Adams）的诗集，《活泼自在的西部诗歌》（*Breezy Western Verse*，1889年）。亚当斯年轻时曾在新墨西哥州的一座农场做牛仔工人，后来转行成为新闻记者。从他的诗中可知，多年后他仍忘不了从前所经历的那段牛仔生涯。原来，当年正值美国南北战争结束，许多年轻人（包括南方人和北方人）都面临失业的困境，在走投无路之际，他们纷纷远走西部，于是当牛仔工人就成了他们的唯一出路。总之，牛仔的人数在南北战争之后突然比往常多出了几倍。

本来牛仔只是一群失业、无家可归的失意青年。但不知怎的，牛仔工人后来却被20世纪三四十年代的好莱坞西部电影刻画成浪漫英雄的形象。从此，“牛仔”变成了美国精神的代表——在电影中，他们表现得坚忍无比、所向无敌，每到一处总是像罗宾汉一般抑强扶弱。经过这样的渲染，牛仔们所穿戴的牛仔帽、靴子等也自然成为大众所向往的英雄标志了。可以说，当时的电影开始运用牛仔的形式来创造一种新的“偶像”。时至今日，众所周知，牛仔裤早已成为所有男女最喜爱的穿着了。但很少有人知道，今日的牛仔裤名牌“Levi's”当初在19世纪中叶时，只专产牛仔工人和矿工的粗制长裤。一直到后来，“牛仔”成了电影中渲染的对象后，“Levi's”牌的牛仔裤才开始广泛流行。我想“Levi's”的创始人利瓦伊·斯特劳斯（Levi Strauss，于1853年开